

广岛大学师生员工的社会化媒体指导准则

2013年9月5日
宣传企划战略会议

Twitter、Facebook、博客等代表的社会化媒体现在已是国际社会的信息传播的重要手段之一。同时社会化媒体因有匿名性和有可能是单方面传播信息的特点，所以有可能引起信息传播者意想不到的问题，对社会产生巨大影响的可能性。因此，使用社会化媒体的人必须充分理解这个特点和社会规范。

鉴于以上原因，广岛大学(下面简称“本校”)要努力使本校教职员和学生(下面简称“师生员工”)正确使用社会化媒体，遵守社会规范。

现在制定了“广岛大学师生员工的社会化媒体指导准则”(下面简称“指导准则”)，所以使用社会化媒体时要遵守指导准则。

本指导准则是关于社会化媒体的指导准则，所以将根据社会形势等的变化随时进行改订。

1. 社会化媒体的定义

社会化媒体是指 Twitter、Facebook、LINE、博客、mixi、YouTube 等使用互联网，具有向大量不确定的人公开见解和报道的功能，用户可以自由参加的社会性网络基础。

2. 制定本指导准则的目的

制定本指导准则的目的如下。

- (1) 为了能使师生员工正确使用社会化媒体，有效利用其有用性，因此明确使用社会化媒体时的基本想法和注意事项。
- (2) 社会化媒体是有效传播信息的手段，同时由于使用不当，可能会对传播者本人、同事和所属部门及本校产生负面影响，因此需要预防这个风险的发生。

3. 本指导准则的适用范围

师生员工无论于公于私，只要在社会化媒体上传播和公开信息都适用本指导准则。

4. 使用的基本原则

- (1) 要认识到一旦在网上传播的信息，就会有大量不确定的有各种背景和原因的人阅览，有可能通过各种手段被扩散，以及从网上完全删除是极为困难的。
- (2) 要有师生员工的觉悟和责任，传播信息要谨慎。要认识到无论是否公开了大学和自己的名字，师生员工传播的信息都有可能对本校产生巨大的影响。个人要对在社会化媒体上传播信息的内容负责。
- (3) 要遵守日本国的法令(如在国外则为该国的法令)和国际法，以及本校规定的各种规定等。
- (4) 要尊重基本人权、肖像权、隐私权及著作权等他人的权利。

(5)要理解有可能给他人带来不愉快,产生误解,作为社会的一员,要有良知,要注意自己的言行。

(6)在公开师生员工的身份使用社会化媒体时,要刊登声明刊登的内容纯属个人见解,不代表本校的立场和意见的免责声明。但是不要忘记,即使刊登了免责声明,个人的见解给他人的印象将会对本校整体形象带来巨大的影响。

(免责声明例子)

“在这个账户上传播的内容都是我个人见解,与广岛大学没有任何关系。”

(7)如果想把广岛大学宣传标记等本校管理的标识和标记用于简介图标等,则要遵守标识和标记等的规定。

(8)不得传播有关如下内容的信息。

- 会联想到违法行为和助长违法行为的信息
- 未得到当事人许可的他人的秘密和个人信息
- 秘密信息
- 包含歧视种族、思想和信仰内容的信息和包含助长歧视内容的信息
- 包含对他人造谣中伤和诽谤,亵渎不敬的语言和措辞的信息
- 不能保证真实可靠的信息和虚假信息
- 含有有害、猥亵、暴力性的信息和描写这些的信息
- 其他反公序良俗的信息

5. 社会化媒体中广岛大学官方帐号的运用

关于在社会化媒体中广岛大学官方帐号的运用,则另行规定有关必要事项。

(注)本指导准则于 2013 年 9 月 5 日起施行。